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河池市第一人民医院血液透析机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CZC2025-G1-990077-GXLH 分标：2分标

投标人名称：重药控股(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①	产地	品牌、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血液透析机(注册证名称:血液透析设备)	10 (台)	中国威海	威高日机装、DBB-EXA ESS SA	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有限公司	119599.00	1195990.00
合计总金额(大写): <u>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伍仟玖佰玖拾元整(¥1195990.00)</u>							
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全部货物交货验收并安装调试完毕。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 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 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如为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 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为联合体投标, 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6.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 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电子公章): 重药控股(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7月12日